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

顺经函〔2019〕439号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关于组织 2019 年 上半年创新招商引资经费-区生物医药产业 发展专项资金申报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企业：

为进一步营造良好的生物医药产业发展环境，重点吸引优秀生物医药企业（机构）落户顺德，根据《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顺德区促进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顺府办发〔2017〕12号）精神，现开展 2019 年上半年创新招商引资经费-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9 年上半年资金扶持申报时间

2019 年 5 月 28 日—2019 年 6 月 18 日工作日。企业须在此期间内提交完整的申报材料。

二、具体申报事项

详见《创新招商引资经费-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指南》（附件2）。

三、扶持申报和审核程序

（一）租金扶持

请相关企业在申报限期内把完整的申报资料提交至签订投资协议的镇街或功能片区招商部门，相关部门在申报截止时间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辖区项目初审，并提交至区经促局。

（二）其他类别扶持

在申报限期内相关企业直接把完整的申报资料提交至区经促局。

区经促局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通过审核的企业名单和扶持金额将在顺德经济网上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经网上公示无异议的，由区财政局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程序拨付资金。

联系人：廖小姐；联系电话：0757-22835483；地址：顺德区大良德民路区政府大楼二楼区经促局招商引资办公室。

特此通知。

附件：1. 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顺德区促进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
（顺府办发〔2017〕12号）

2.创新招商引资经费-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申报指南

3.顺德区生物医药产业租金扶持申报表

4.顺德区生物医药产业其他类别扶持申报表


佛山顺德经济促进局
2019年5月28日